一片赤诚心 共创“食安城”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纪实

本报记者 马晓非 通讯员 俎姜华

坚持以人民为中心
争创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

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食安办主任 罗东杰

罗东杰近照

民以食为天，食以安为先。一直以来，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工作，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切实把食品安全放在党政同责的高度来部署、来推动、来落实，着力在健全和完善食品安全责任体系上凝心聚力，在加强和创新食品安全管理上攻坚克难，在提供和优化社会公共服务上提能增效，不断推动食品安全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近年来，示范区食品安全总体形势持续向好，未发生食品安全事故。

统筹谋划，高位推进。示范区始终把食品安全摆在战略高度强力推进，成立创建领导组织，出台《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将食品安全纳入示范区经济社会发展目标考核评价体系和领导干部综合考评内容，实施食品安全拿枕“一票否决”制。

完善体系，强化监管。示范区着力完善监管体系，建设完成了区、镇（街道办）、村（社区）三级食品安全监管体系，建立了从源头到餐桌，从生产到流通、到餐饮环节“无缝隙”的食品安全监管网络，着力完善食品检验检测体系，深入推进“明厨亮灶”工程，29家单位完成了“明厨亮灶”工程建设，48家食品单位参加了食品安全责任保险。

强化保障，创新机制。示范区建立财政保障机制，近两年累计投入100余万元，为创建工作务实资金保障；实行联席会议制度，及时解决工作推进中遇到的“瓶颈”；实行台账管理制度，务实工作责任；实行举报奖惩机制，推进共治共享；实行社会监督机制，巩固和发展创建成果，切实提升群众满意度。

狠抓宣传，凝聚合力。示范区加强食品安全宣传阵地建设，设立科普宣传站32个，固定设置食品安全宣传栏150余个，构建“街道有标语，社区有宣传，报纸有文章，网络有报道”的宣传局面。同时，示范区扎实开展“五进送科普，食安进万家”“满意度微信投票”等活动，提升群众知晓率，带进入人关心创建、人人维护食品安全的良好宣传氛围。

食品安全是国家安定、社会稳定、人民幸福的基石。示范区将以锲而不舍的决心、严实细密的作风、分秒必争的干劲，扎实推进食品安全工作，为早日将许昌建成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而努力奋斗。

开展学校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一饭膏粱，维系万家。柴米油盐，关乎大局”。“舌尖上的安全”一直是消费者们最关心的问题。食品安全涉及每一个人的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是“餐桌上的民生”。

一直以来，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以下简称示范区）党工委、管委会高度重视食品安全工作，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抓手，按照全域覆盖、全程监管、全民共建的整体思路，围绕食品安全状况良好、工作落实到位、群众认可、社会满意等目标任务，做到源头严防、风险严控、过程严管、违法严惩，把好从农田到餐桌的每一道防线，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区域性食品安全事故的底线，食品安全总体形势持续稳定向好，群众对创建工作的支持率和满意度逐步提升。

开展春节期间食品安全督查

开展食堂食品进农村活动

食品安全知识进校园

健全监管体系，实现全域覆盖

通过健全监管体系、强化技术支撑和加强人员培训，示范区织密监管体系，实现了食品安全监管全域覆盖。

目前，示范区4个镇（街道办）全部成立了食安委及食安办，设立了食安专干，32个社区（村）全部配备了协管员。该区食药监部门大力实施“两图两档一承诺”网格化监管，农办、城管部门建立了层层分片包干的责任制度，形成了“专管成线，群管成网”的全域覆盖监管格局。同时，示范区组织监管人员、协管人员和食品从业人员参加各类业务培训，认真落实食品从业人员40小时培训制度，并完成了基层食药监所规范化建设，建立了快检室，配备了执法车辆。

为加强制度保障，示范区成立了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印发了《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城市工作实施方案》和《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实施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进一步建立健全工作制度。示范区还强化财力保障，将食品安全日常监管、食品药品检验、举报奖励、协管人员津贴、创建宣传等经费纳入政府财政预算。

加强环节治理，实现全程监管

为了给百姓筑牢食品安全防线，示范区加强环节治理，实现了食品安全全程监管。

为加强源头治理，示范区开展了禁限用农药、瘦肉精、水产品违法添加、农资打假“三整治”行动，开展了生猪私屠乱宰排查清理行动和畜产品专项抽检，并与商户签订农资经营承诺书和畜产品质量安全承诺书。

通过分环节开展分级、分类或量化分级管理工作，示范区对251家食品生产、流通企业完成风险等级划分和分级管理，对115家餐饮单位实行量化分级。通过组织食品生产企业开展“阳光工程”，先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等，该区2家企业完成先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示范区还完成26家餐饮服务店“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对4家规模较大的商超进行创建提升，推进食品安全追溯体系建设，扎实开展食品安全责任保险试点工作。

示范区先后开展了牛羊肉质量安全、畜禽水产品“五整治一打击”、学校食堂及周边食品安全、保健食品虚假宣传、夏季食品安全和冬季食品安全等专项治理行动，加大抽检工作力度，目前已完成抽检203批次，合格率99.5%，并进行信息公示。

此外，示范区还加强农村食品安全监管，加强风险隐患排查，加强应急管理，强化执法办案，妥善处理群众反映的问题，做到事事有结果、件件有回音。

强化齐抓共管，实现全民共建

为加大社会监督力度，示范区组建了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队伍，聘请62名代表担任食品安全社会监督员，延伸监管触角，充分发挥公众和新闻舆论的监督作用，加快组建志愿者队伍，把食品安全监督网络延伸到该区每一个角落。

示范区认真落实中小学校每年10学时食品安全知识教育课程，通过展板、电子屏、板报、致家长的一封信、主题班会、课件等形式，在该区各类学校积极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培训，并通过政府网站、微信平台、校讯通等发布各类信息、新闻，普及食品安全常识，提升群众对虚假食品的辨别能力。

同时，示范区不断创新宣传方式，通过在农村（社区）、学校、医院和企业建立食品药品科普宣传站，开展宣传教育培训，设置大型公益广告牌、宣传栏，悬挂横幅，开展问卷调查，张贴倡议书，发放宣传册等，营造了政府主导、部门齐动、社会关注的良好氛围，实现了全面共建。

食品安全监管只有起点，没有终点。新征程上必有新作为。下一步，示范区将严把关口、忠实履责，力争再攀新高峰，再创新业绩，全力守护群众的饮食安全。

食品安全无小事 民生福祉总关情

——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纪实

本报记者 马晓非

食品安全连着民生、关乎民情，保障食品安全是建设“健康中国”、增进人民福祉的重要内容，是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的具体体现，是整个社会公共安全体系的重要基石。当前，我国进入了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决定性阶段，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对食品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人民群众有着更高的期待，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性也更加凸显。

自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开展以来，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以下简称开发区）管委会认真贯彻执行上级部门关于食品监督管理工作的会议精神，围绕确保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这一中心任务，努力转变监管理念、提升监管水平、创新监管方式，深入配合我市“食安许昌”城市品牌的打造。通过创建，开发区的食品安全工作迈上了一个新台阶，连年在全市食品安全工作年度考核中获得较好名次。

落实党政同责，加强创建组织领导

开发区成立了以党工委书记、管委会主任为组长，各成员单位一把手为组员的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定期召开党工委部门扩大会议，就开发区的食品安全状况等问题进行研讨，部署各项工作任务。开发区管委会相关领导积极深入辖区内的超市、企业等开展食品安全工作调研，听取企业对开发区食品安全监管工作的建议。

为切实保障食品安全，开发区逐年加大财政投入力度，加强基层基础设施建设，加大抽检力度，不断深入推进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以及各类食品、农畜产品的监督检查工作，制定《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将食品安全工作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实施食品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出台《国家许昌经济技术开发区食品药品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工作制度》，并成立食品药品环境侦查支队，加大对食品药品领域违法犯罪行为的打击力度。

开展食品安全抽检工作

加强监管，提升食品安全管理水平

保障食品安全，首先要建立覆盖食品生产、流通、消费各环节的严格的监管制度，其次执法队伍要在日常监管工作过程中，以最严谨的标准、最严厉的处罚，最严肃的问责，对涉及人民群众利益的食品安全问题，发现一起、查处一起，一查到底。

在监管人员有限的情况下，开发区加强与各村、社区食品安全协管员的联系，将监管区域按村划分，责任到人，实现网格化监管全覆盖，切实做到监管无死角，实现协同治理。

开发区积极推进“互联网+名厨亮灶”工程、食品安全示范店创建、放心超市创建等民生实事工作。目前，开发区已经基本实现“明厨亮灶”工程在餐饮店的全覆盖，20余家经营店被评为食品安全示范店，两家超市入选放心超市名单。

同时，开发区积极开展各类专项整治，联合各食品监管单位陆续开展了元旦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春节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保健食品专项整治活动、春季庙会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食品批发环节专项治理活动、农村集体聚餐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学校食堂及周边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活动、幼儿园食堂食品安全专项治理活动、农兽药专项治理活动、农资生产经营治理专项整治活动以及农资打假、食品相关产品、餐具消毒服务等专项整治活动。这些整治活动的开展，有效地净化了开发区食品经营市场环境，有力地震慑了不法分子的违法行为，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打下了良好基础。

开展食品安全宣传活动

开发区还认真开展监督抽检工作，联合市食药监局直属分局在辖区内开展食品生产、流通、餐饮环节监督抽检及快检，对辖区内的食品生产企业、餐饮、商超、学校食堂等重点监管对象进行抽检。2017年，该区开展监督抽检356批次，合格率为98.5%，超额完成监督抽检任务。2018年以来，该区开展监督抽检372批次，合格率为98.9%。

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活动

为保障辖区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开发区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行为。截至目前，开发区共受理食品药品投诉举报13起，已全部回复办结；立案查处食品药品违法案件13起，已结案11起。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推动食品行业良性发展

作为重要的民生工程，民心工程，保障食品安全意义重大。保障食品安全，需要构建政府监管、企业自律、公众参与的食品安全社会共治模式，其中企业履行好食品安全主体责任不可或缺。开发区持续创新工作方式，指导并督促食品生产企业进一步落实食品安全主体责任，提升食品安全水平。

为进一步保障企业良性发展，开发区鼓励企业推行先进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目前，该区已经有3家食品生产企业通过HACCP或ISO22000管理认证。

开发区积极推进企业追溯体系建设和“食品阳光工程”建设，及时和企业负责人进行沟通，加强交流，宣传追溯体系建设和“食品阳光工程”建设的重要意义，建成了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风险可控、责任可追究的管理体系。

此外，开发区各食品安全监管部门认真开展各类食品生产及相关企业风险分级管理工作，充分利用有限的人力、物力，最大限度地开展巡查工作，对监管区域进行网格化监管，做到定格、定员、定责、定标，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及时有效处理，使程序符合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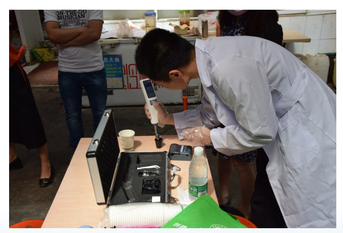

食品安全快速检测

广泛宣传，营造社会共治格局

毋庸置疑，食品安全人人都关心，人人都有责。当然，要更好地保障食品安全，也需要人人都参与。为调动群众参与食品安全监管的积极性，开发区通过多种形式开展广泛宣传，让无数双眼睛帮助政府监督，让不法分子在人人监督的“天网”下无处藏身。

目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开展以来，开发区积极开展食品安全进校园、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进乡村、进工地等活动，发展志愿者400余名，先后在辖区内悬挂创建宣传横幅600余条，发放志愿者绶带400余条，在室内外放置宣传展板800块，发放各类创建宣传读本20000余本，发放各类食品安全宣传页40000余份，印制并发放宣传挂历21000份，发放印有创建知识的宣传环保袋6000余个，发放印有创建知识的宣传纸抽4000余个。

除此之外，开发区建成科普宣传站34个，制作中型不锈钢宣传栏30个、铁艺宣传栏20个，长期租用小区灯箱广告20处，在辖区设立大型户外广告牌5处，打造宣传示范街2条，宣传示范社区2个，宣传示范企业2个、宣传示范学校3所、宣传示范游园2处。

食品安全无小事，民生福祉总关情。责任重于泰山，使命重于生命。为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开发区前进的脚步从未没有停止过。展望美好的未来，开发区仍将奋斗不止。

坚决捍卫百姓“舌尖上的安全”

——东城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纪实

本报记者 马晓非

党的十九大报告明确提出：“实施食品安全战略，让人民吃得放心”。食品安全作为重大的民生工程，关乎千家万户的幸福安康，关乎社会的和谐稳定。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惠及千家万户，是功在当代、利在千秋的民生之举。

东城区辖区内现有各类餐饮店1600家，食品流通户1200户，保障群众食品安全意义重大、使命艰巨。自许昌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以来，东城区党工委、管委会坚持党政同责，实施高位推动，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食品安全“四个最严”的指示和国家关于食品安全“四有两责”的要求，坚持全域共创、全民共建，突出问题导向、创新驱动，聚焦责任落实、难点攻坚和社会共治，坚持管创并举，狠抓机制、制度和能力建设，有力地促进了东城区食品安全形势持续向上、向好。

高位推动抓创建，落实责任保食安

东城区成立了以区党工委书记为组长的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制定下发了《东城区迎接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中期评估工作责任清单》《东城区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宣传工作方案》等，细化分解创建指标任务，要求各责任单位对照责任分工，明确专人负责，逐级压实责任。

为全面落实领导责任制，东城区制定并印发了《东城区食品安全党政同责实施办法》，将食品安全纳入“十三五”规划和年度重点民生实事，纳入党政领导班子、党员领导干部、各街道办和区直部门年度考核目标，对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实施“一票否决”制。该区定期在区党工委会议上传达上级有关食品安全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和决策部署，统筹安排、周密部署，有力地推动了该区创建成员单位主动作为、克难攻坚，全力打赢食品安全保卫战。

利用食品安全宣传周、重大节假日等，东城区组织食品企业代表召开东城区食品安全工作推进会，进一步使食品经营业主牢固树立食品安全意识，强化安全风险管控，严格落实创建主体责任，切实以高度的企业良知肩负起应有的社会责任。东城区组织创建成员单位和各街道办签订食品安全工作目标责任书，详细制订考核方案，对工作要点进行量化、细化，增强操作性，便于实施年度考核，并定期根据创建成员单位的工作完成情况进行打分、排名，对排名靠前的单位予以表彰，对排名靠后的进行通报批评，切实提高各部门的创建热情。

召开食品安全工作推进会

举办三八妇女节食品安全知识竞赛活动

精准监管全覆盖，清理整治动真格

习近平总书记强调，要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落实“四个最严”的要求，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这既回应了全社会对食品安全的关切，又彰显了党和政府勇于担当，为民纾困的坚强决心。

东城区全面加强食品安全监管，将辖区内重要餐饮聚集街道划分为20个路段，每个路段形成了区创建部门、食药监部门、属地街道办及安全监管员组成的4级监管网格，共配备监管人员55名。对于比较偏远的辖区，该区在每个辖区形成包村干部、属地街道办及村协管员组成的3级监管网格，共配备监管人员87名，由此建立了纵到底、横到边的全覆盖监管网格，做到精准监管不留死角。

坚持源头管控，痕迹管理，东城区把检查暗访同餐饮企业自查结合起来，通过检查暗访等形式开展抽检、快检工作，有效地保证了从农田到餐桌、从生产加工到流通消费各个环节无漏洞和可追溯。东城区还加强农村厨师和红白喜事集体聚餐管理，落实农村集体聚餐备案管理制度；实行校园食品安全校长负责制，确保校园食品安全；健全完善食品安全应急预案，做好食品安全风险评估和预警工作，实现对食品安全问题的早发现、早预警、早控制和早处理；鼓励引导广大群众拨打12331食品安全热线电话，积极参与食品安全监督管理。

食品安全抽检

在食品行业清理整治方面，东城区敢于下硬功夫、动真招。该区采取部门整治与联合整治相结合、分段监管与品种监管相结合的方式，做到“一个专项一个专项地整治，一个问题一个问题地解决”，对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进行专项治理，保证学校食品安全；对夜市摊点进行综合治理，指导夜市摊主按规定规范经营；在中秋、元旦、春节等节假日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检查，全力确保市场消费安全；积极做好“非洲猪瘟”防控工作，做到对疫情源头的把控。

同时，东城区严厉打击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保持对食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零容忍”，开展有效打击，对发现的食品安全违法犯罪线索进行立案查处，对接到的群众来电、来信、来访举报一查到底，净化了东城区的食品市场。

食品安全进校园

创新举措树标杆，造福百姓解忧愁

社会的认可度、群众的满意度是检验食品安全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东城区始终将社会的认可度、群众的满意度作为创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通过改革创新，真正解决影响食品安全的难点、重点问题，让老百姓在食品消费上有更高的安全感和更强的获得感。

近年来，东城区为139家餐饮店安装“明厨亮灶”视频设备，在该区所有学校和部分社会餐饮店实施了“互联网+明厨亮灶”工程，倒逼食品生产经营单位提升标准，规范经营。东城区打造了4条食品安全示范街。150家食品安全示范店，对100家中型以上规模的餐饮店和流通店进行改造升级，打造了一批形象标杆店，有力地带动了其他商户自觉规范经营。

东城区在多个大型商超和农贸市场设立快检室，对每批次的农产品进行抽检，并将检测结果通过LED屏幕进行公示，让群众买得放心、吃得安心。通过开展民生工程，东城区让食品生产加工过程曝光于群众的监督之下，有力地促进了餐饮行业的繁荣发展。

“地沟油”“注水肉”“瘦肉精”等严重危害群众健康。为此，东城区投入资金60余万元，对2个基层监管所进行提升改造，加强对着禽屠宰、餐厨废弃物的管理，提高菜市场建设标准，积极引导食品摊贩“进市入厅”，开展守法经营。

今年10月份，第三方机构对东城区食品安全工作进行满意度调查。调查结果显示，该区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为79.2%，知晓率为91.1%，支持率为98.6%，均达到了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创建的标准。

全面宣传造氛围，共治共享展风尚

为营造公众广泛参与创建的良好氛围，东城区通过多种渠道、多种形式，大力开展食品安全知识宣传活动，充分发挥群众监督、舆论监督作用，着力捍卫群众“舌尖上的安全”，形成了食品安全人人有责、人人参与、人人共享的格局。

提升群众对食品安全的满意度和对创建工作的知晓率、支持率，宣传是关键。东城区在游园、社区、学校、企业和街道等人流密集场所打造了11个宣传示范点，设立宣传栏、宣传牌，在该区56个社区（村）建立食品安全宣传站，确保食品安全宣传覆盖所有社区（村）。

通过向市民发放致广大市民的一封信、食品安全科普知识手册，免费赠送标注有食品安全投诉举报电话的环保手提袋、纸杯、纸抽，张贴宣传海报等，东城区引导群众了解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的重要意义，并使群众积极参与到监督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效。

东城区积极开展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进机关、进企业、进社区（村），进家庭，进校园宣传活动，通过报纸、微信等加大对食品安全法律法规、食品安全标准的宣传力度，通过组织猜灯谜、食品安全知识竞赛、食品安全手抄报比赛等活动，让更多的群众参与进来。

路漫漫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今后，东城区将继续以创建国家食品安全示范城市为契机，进一步保持惯而不舍、驰而不息的决心和毅力，进一步拉高标杆、砥砺前行，让“盘中餐”令人放心，让群众生活质量再上新台阶。

本版图片均由张刚摄